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瑞麗醫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2020年12月1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或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組成在美國境內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登記，除非交易獲豁免或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且符合美國任何適用州證券法，否則發售股份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或以其名義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或除非符合美國證券法S規例，否則不得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發售股份將不會於美國境內公開發售。發售股份(i)僅可根據美國證券法項下的登記豁免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及(ii)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據此提呈發售的股份前應仔細閱覽招股章程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就全球發售而言，創陞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限定期間內超額配售或進行交易，以穩定或維持股份的市價高於其原先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穩定價格行動一經展開，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有關穩定價格活動均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2021年1月17日）終止。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展開，可於准許進行有關行動的所有司法權區內進行，惟在各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制定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不得於穩定價格期間（自上市日期起，預期於2021年1月17日，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後採取穩定價格行動以支持股份的價格。該日後，不可再採取任何行動以支持股份價格，屆時對股份的需求可能下降，因而可能導致股份的價格下跌。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在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費用—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包銷協議的終止理由」一段所載的任何事件發生後，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0年12月28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全權酌情終止香港包銷協議，並即時生效。



Raily Aesthetic Medic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瑞麗醫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發售股份數目：342,500,0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與否而定)
-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171,250,000股股份(於重新分配後予以調整)
-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171,250,000股股份(於重新分配後予以調整及視乎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與否而定)
- 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4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面值：每股0.01美元
- 股份代號：2135

獨家保薦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